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公告编号:2024-001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7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13,802,2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860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魏怡女士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张雨来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洪成刚	413,801,671	99.9998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洪成刚	578,644	99.904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审议的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的1项议案已审议通过。

3、议案表决结果由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网络投票服务平台提供。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逸飞、胡晶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无新增或临时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24-001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股东博旭(香港)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持有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科技")87,487,21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61%)的股东博旭(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旭公司")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5,605,87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

一、博旭公司的基本情况

1、减持主体的名称:博旭(香港)有限公司

2、减持主体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目前,博旭公司持有公司87,487,21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6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收到博旭公司出具的《博旭(香港)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发起人所持股份及该部分股份因深科技实施权益分配方案等所获得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5,605,876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

5、减持期间: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6、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二)承诺事项

博旭公司计划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博旭公司将根据市场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博旭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博旭(香港)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2024-01
债券代码:115080　债券简称:23发展Y1
债券代码:115298　债券简称:23发展Y3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月31日9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B座八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31日

至2024年1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使用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4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于2023年12月28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特别决议议案:2、3、4。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58	五矿发展	2024/1/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4年1月2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B座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出席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非现场登记:股东可于2024年1月25日前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预登记(需提供前款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附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5 号 B 座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曲世竹、邹晓倩

联系电话:010-68494206

联系传真:010-68494207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部分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使用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89　证券简称:江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2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99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6,542,5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06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副董事长刘为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大会的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3、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宋金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4,886,980	99.1125	1,655,136	0.8872	400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实施"贵州江山磷化工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6,034,482	99.7276	507,634	0.2721	400	0.0003

3、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6,034,482	99.7276	507,634	0.2721	400	0.0003

4、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6,034,482	99.7276	507,634	0.2721	400	0.0003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炜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炼炼、范衡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T洲际　公告编号:2024-004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顺黄路229号海德商务园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9,399,6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2.277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焕龙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万巍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8,341,881	99.7923	1,057,719	0.2077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8,341,881	99.7923	1,057,719	0.2077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0	0.0094	1,057,719	99.9906	0	0.00
2	关于《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00	0.0094	1,057,719	99.9906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议案1、议案2对持股5%以下的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郑宏飞、詹丽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ST商城　公告编号:2024-014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4年1月15日涨停,公司股价近期存在大幅波动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关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前期做出的注入资产的相关承诺,截至目前,没有任何进展,标的资产情况和实现相关承诺的时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因公司经审计后的2022年末净资产为负值, 经审计后的2022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公司股票于2023年3月31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23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是否达到1亿元尚不确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相关规定, 若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指标、2023年度审计报告意见类型、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等事项出现《上市规则》第9.3.11条所列相关情形的,公司股票将会被终止上市。

● 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 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由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意见尚不确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能否消除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最近六年共四次重大资产重组均未获成功,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有关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4年1月15日涨停,公司股价近期存在大幅波动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现提示重要内容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前期做出的注入资产的相关承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领先半导体产投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王强先生曾于2021年10月17日在回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非公开发行事项有关反馈意见的过程中做出利用自身在半导体产业领域的资源将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等承诺。

关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前期做出的注入资产的相关承诺,截至目前,没有任何进展,标的资产情况和实现相关承诺的时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因公司经审计后的2022年末净资产为负值,经审计后的2022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公司股票于2023年3月31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56亿元,亏损3.61亿元;截至2023年第三季度末,净资产为-5.6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上述营业收入1.56亿元为尚未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2023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是否达到1亿元尚不确定;2023年度期末净资产是否为正也尚不确定。根据《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指标、2023年度审计报告意见类型、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等事项出现《上市规则》第9.3.11条所列相关情形的,公司股票将会被终止上市。

三、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由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意见尚不确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能否消除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最近六年公司筹划四次重大资产重组均终止

2018年以来,公司先后筹划购买北京四达时代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深圳优依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购买崇德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出售全资子公司沈阳商业城百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商业城百货")100%股权及控股子公司沈阳铁西百货大楼有限公司99.82%股权、出售全资子公司商业城百货100%股权共四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但均公告终止(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鉴于公司最近六年共四次重大资产重组均未获成功,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有关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7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巴陵东路38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6,129,9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90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及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11、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6,129,950	99.9931	0	0.0000	10,000	0.006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10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及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11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0.0000	10,000	39.062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以上通过;2-11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连莲、李明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范运作》、《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及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5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长:蹇顺先生

(二)副董事长:曹道忠先生

(三)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蹇顺先生、周述勇先生、曾艳女士、陈军先生、曹道忠先生、谢爱维先生

2.独立董事:周季平先生、狄文先生、马理先生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战略委员会:蹇顺(主任委员)、周述勇、马理

2.审计委员会:周季平(主任委员)、马理、狄文

3.提名委员会:狄文(主任委员)、马理、周季平、蹇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马理(主任委员)、狄文、周季平、周述勇、蹇顺

以上人员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第十一届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会主席:朱金花女士

(二)监事会成员:朱金花女士、欧静女士、李勇谕先生(职工监事)

以上人员任期与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三、第十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一)总经理:陈智勇先生

(二)副总经理:谢爱维先生、龚云先生、彭意花女士、欧阳云姣女士

(三)财务负责人:彭意花女士

(四)董事会秘书:朱溧女士

以上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31-22492897

传真:0731-22496088

邮箱:624214982@qq.com

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株洲大道801号

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四、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张文澍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王若光先生、邓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翟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刘建武先生、薛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对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4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五日,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朱金花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月16日

附: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朱金花:女,1977年7月出生,汉族,湖南株洲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6年7月至2012年12月,先后担任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营销财务销售主管、营销财务费用主管、营销财务经理助理、公司财务部核算主管;2013年1月至2017年7月,任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18年3月